

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安排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89,588 万元，其中：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65,727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各区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出，上海市按照教育事业统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进行经费分配；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 18,815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购置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上海市按照教育事业统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进行经费分配；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799 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中特困供养人员、城乡低保家庭学生、残疾学生、原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即免除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上海市按照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进行经费分配；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8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着力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寄宿制学校建设；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 3,447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加快推进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支持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公用经费相关支出，上海市按照各

区购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数和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数量进行经费分配。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 2024 年底结转资金 38.44 万元,其中 5.83 万元已由区财政收回统筹使用,其余 32.61 万实际执行 31.97 万元。2025 年中央下达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为 89,588 万元,上海市实际支出 89,435.5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52.43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为 99.83%。2025 年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地方配套资金 73,72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分配科学性

根据《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依托教育事业统计数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等相关数据,规范开展资金分配工作。

2. 下达及时性

合理拟定资金分配与拨付方案,完成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各区下达工作,保障我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机制各项政策落地推进。

3. 拨付合规性

依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方法和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要求,资金拨付相关程序合理合规。

4. 使用规范性

依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管理细则》等要求，按照资金管理规范及财政国库管理相关制度，规范资金使用。

5. 执行准确性

按照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标准安排公用经费，按照上海市免费教科书补助标准购买规定课程教科书，根据上海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政策实施生活补助政策，确保资金执行准确。

6.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扎实推进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工作，完善绩效结果应用，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7.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上海市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管理细则》等要求，中央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作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我市依据中央资金管理规定，通过财力结算方式下达至各区，由各区统筹纳入教育经费管理使用，切实履行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职责，保障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相关政策落实落地。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上海市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含作业本）达到 100%；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做到应助尽助。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调整本市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本标准的通知》（沪财教〔2010〕100号）规定，上海市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本标准为小学1,600元/生·年，初中1,800元/生·年，均高于国家标准，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2. 义务教育阶段在籍学生享受免学杂费政策比例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沪府发〔2016〕35号）规定，对全市在籍学生实施免除学杂费政策。上海市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在籍学生享受免学杂费政策比例达到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3. 义务教育阶段在籍学生享受免费教科书政策比例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实行本市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免费提供工作的通知》（沪教委规〔2023〕1号）规定，上海市免费向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和民办学校中有上海市学籍的在校生提供教科书和作业本。上海市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在籍学生享受免费教科书（包含作业本及一年级新生入学提供一本《新华字典》）政策比例达到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4.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比例

2025年，上海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的比例达到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5. 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城乡义务教育经

费保障机制的通知》（沪府发〔2016〕35号）规定，上海市对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按照不低于上海市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本标准补助公用经费。2025年，上海市全面落实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比例达到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6. 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2025年，上海市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geq 97\%$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7. 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2025年，上海市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达到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8. 按规定及时提供免费教科书（含作业本）

2025年，上海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按规定及时提供免费教科书（含作业本），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9. 预算执行率

2025年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总预算为163,346.61万元，上海市实际支出163,193.5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1%，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10. 资金到位率

2025年中央下达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为89,588万元，上海市通过财力结算的方式下达至各区的资金为89,58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11. 按规定及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

2025 年，上海市按规定及时对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12. 学生、家长、教师抽样调查满意度

2025 年，学生、家长、教师抽样调查的综合满意度超过 9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绩效自评结果管理运用，强化相关单位绩效自评工作主体责任，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分析，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相关工作。

附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 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163,346.61	163,193.54	99.91%
	其中: 中央财政 资金	89,588.00	89,435.57	99.83%
	地方资金	73,726.00	73,726.00	100.00%
	其他资金	32.61	31.97	98.04%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 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根据《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 依托教育事业统计数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等相关数据, 规范开展资金分配工作。		
	下达及时性	合理拟定资金分配与拨付方案, 完成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各区下达工作, 保障我市城乡义务教育补助机制各项政策落地推进。		
	拨付合规性	依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要求, 资金拨付相关程序合理合规。		
	使用规范性	依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管理细则》等要求, 按照资金管理规范及财政国库管理相关制度, 规范资金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照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标准安排公用经费, 按照上海市免费教科书补助标准购买规定课程教科书, 根据上海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政策实施生活补助政策, 确保资金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 扎实推进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工作, 完善绩效结果应用, 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上海市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管理细则》等要求，中央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作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我市依据中央资金管理规定，通过财力结算方式下达至各区，由各区统筹纳入教育经费管理使用，切实履行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职责，保障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相关政策落实落地。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除学杂费，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含作业本），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			2025 年，上海市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除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含作业本）达到 100%；对上海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做到应助尽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	小学：1600 元/生·年 初中：1800 元/生·年	
			义务教育在籍学生享受免学杂费政策比例	100%	100%	
			义务教育在籍学生享受免费教科书政策比例	100%	100%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比例	100%	100%	
			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	100%	100%	
		质量指标	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 97%	100%	
			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按规定及时提供免费教科书（含作业本）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 95%	99.9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规定及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	及时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 90%	97.03%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 90%	97.03%	
说明	无					

上海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围绕我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家庭困难儿童接受资助保障情况等民生保障领域，结合中央资金下达文件绩效目标和我市学前教育实际情况，进一步分解任务，合理制定我市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5〕185 号），中央下达上海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共 15,376 万元，其中：扩优提质补助资金为 7,31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改善办园条件，鼓励各区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做好学前教育困难适龄幼儿资助工作等；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资金 8,064 万元，主要用于各区落实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政策，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2025 年，上海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转移支付经费预算 15,376 万元，实际执行 15,049.8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26.19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为 97.88%。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分配科学性

按照教育事业统计各区在园幼儿人数和各区困难幼儿人数分配扩优提质补助资金，按照学前教育在园大班幼儿人数情况分配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资金，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2. 下达及时性

市级层面制定分配和拨付方案，按照中央资金管理要求，及时将相关资金下达至各区。

3. 拨付合规性

按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和我市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要求拨付资金，拨付合理合规。

4. 使用规范性

根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指导各区合理合规使用中央资金，规范资金使用。

5. 执行准确性

对照中央资金规定使用范围，支持各区改善办园条件，做好学前教育困难适龄幼儿资助工作，落实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政策，资金执行准确。

6.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与管理要求，持续强化绩效管理导向，优化中央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升中央资金使用效益。

7.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根据《上海市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

方案》要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作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市级财政按照中央资金有关要求，通过财力结算的方式下达各区，纳入各区教育经费统筹安排，各区落实经费支出主体责任。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上海市进一步优化上海市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满足幼儿入园需求，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高全市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9%，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5%。对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实施资助，做到应助尽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顺利入园。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上海市 2025 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9%，高于指标值，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2. 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上海市 2025 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5%，高于指标值，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3. 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享受资助政策的比例

上海市 2025 年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享受资助政策的比例达到 100%，完成了年度绩效指标。

4. 新建、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

上海市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央财资金没有用于新建、改扩建项目。

5.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上海市 2025 年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6. 积极引导各区坚持建设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上海市 2025 年继续积极引导各区坚持建设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7.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上海市 2025 年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较上年有所提高，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8. 幼儿园和老师满意度、家长满意度

2025 年，上海市幼儿园、老师和家长满意度超过 9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绩效自评结果管理运用，强化相关单位绩效自评工作主体责任，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分析，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相关工作。

附表：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376.00	15,049.81	97.88%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5,376.00	15,049.81	97.8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教育事业统计各区在园幼儿人数和各区困难幼儿人数分配扩优提质补助资金,按照学前教育在园大班幼儿人数情况分配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资金,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下达及时性	市级层面制定分配和拨付方案,按照中央资金管理要求,及时将相关资金下达至各区。		
	拨付合规性	按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和我市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要求拨付资金,拨付合理合规。		
	使用规范性	根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指导各区合理合规使用中央资金,规范资金使用。		
	执行准确性	对照中央资金规定使用范围,支持各区改善办园条件,做好学前教育困难适龄幼儿资助工作,落实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政策,资金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与管理要求,持续强化绩效管理导向,优化中央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升中央资金使用效益。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根据《上海市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实施方案》要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作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市级财政按照中央资金有关要求,通过财力结算的方		

				式下达各区，纳入各区教育经费统筹安排，各区落实经费支出主体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上海市学前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努力满足幼儿入园需求；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高全市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全市在园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享受学前教育资助政策，帮助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顺利入园。			2025 年，上海市进一步优化上海市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满足幼儿入园需求，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提高全市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9%，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5%。对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适龄幼儿实施资助，做到应助尽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95%	2024 年 99%; 2025 年 99%	
			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 90%	2024 年 94%; 2025 年 95%	
			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享受资助政策的比例	100%	100%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各区坚持建设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保持	保持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持续提高	2024 年 84%; 2025 年 8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和老师满意度	≥ 90%	94.28%	
			家长满意度	≥ 90%	94.28%	
说明	无					

上海市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上海市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39,646 万元，按要求编报和下达相关绩效目标。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 年央财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 39,646 万元，实际下达 39,646 万元，截至 2025 年年底执行 38,743.56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 97.72%。其他资金 1,130.14 万元，实际执行 623.06 万元，其他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55.13%。

本项目的立项、预算执行、经费管理均按照中央和我市相关专项管理规定执行，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划拨。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分配科学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下达的名额按高校数量、类别、办学层次、办学质量、在校生人数等因素分配。

2. 下达及时性

分配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下达。

3. 拨付合规性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拨付。

4. 使用规范性

按照财政国库管理有关制度规定使用。

5. 执行准确性

按照分配名额和标准。

6.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强化绩效结果运用。

7.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财经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对学生资助资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有效落实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中职教育吸引力得到提升，激励引导上海高校学生到基层就业和应征入伍。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中职国家奖学金人数

2025 年我市根据下达名额实际发放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的学生共 125 人。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达到年度目标，按下达名额发放。

2.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根据统计结果显示，2025 年高校共计有 1,065 名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名额，各高校实际按照下达名额发放国家奖学金，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达到年度目标，按下达名额发放。

3.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根据统计结果显示，2025 年高校中有 20 所学校具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名额，共计 2,293 人，2025 年该 20 所高校实际按照下达名额共计有 2,293 名学生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达到年度目标，按下达名额发放。

4. 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高校 2025 年国家励志奖学金的本专科生名额共计 13,752 人，其中本科生名额共计 9,568 人，专科生 4,184 人；学校总人数共计 464,620 人，其中本科生人数共计 326,384 人，专科生 138,236 人；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均值达到 2.93%，低于年度目标值 3%，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均值达到 3.03%，低于年度目标值 3.3%。

5.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2025 年我市普通高中、中职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普通高中、中职免学杂费应受助学生均按规定享受资助。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达到年度目标值 100%。

6.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2025 年我市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均按规定享受资助，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达到年度目标值 100%。

7.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我市相关奖助学金均按规定及时发放到受助学生的资助卡中，未出现拖欠、延期现象，符合政策要求。根据满意度调查，也均反映及时发放。

8.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分析

2025 年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已结合实际向脱贫地区倾斜，在本专科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已对民族院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学科专业为主的高校予以适当倾斜。

9.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从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宣传推广、申请流程、拨付及时性、激励学生学习以及引导就业和入伍五方面进行考察，所有高校满意度均超过 85%。以部分高校为例，学生、家长对于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的综合满意度为 95%以上，超过年度目标值。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5 年上海市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均值约为 2.93%、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均值约为 3.03%，比计划目标值略低，主要原因为：一是随着脱贫攻坚的胜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数减少；二是国家励志奖学金要求学生同时满足“品学兼优”和“家庭经济困难”两个条件，实际执行中因学生学习成绩不符合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条件；三是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困难学生的学业帮扶，加大资助政策宣传力度，结合上海实际，做好测算，科学合理设置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转移支付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附表：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 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40,776.14	39,366.62	96.54%
	其中: 中央财政 资金	39,646.00	38,743.56	97.72%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1,130.14	623.06	55.13%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 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下达的名额按高校数量、类别、办学层次、办学质量、在校生人数等因素分配。		
	下达及时性	分配后及时下达。		
	拨付合规性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拨付。		
	使用规范性	按照财政国库管理有关制度规定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照分配名额和标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强化绩效结果运用。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财经法规和本办法的规定，对学生资助资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到基层就业和应征入伍。		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中职教育吸引力得到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职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按下达名额	125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按下达名额	1065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	按下达名额	2293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3%	2.93%	主要原因：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数减少、学生学习成绩不符合国家励志奖学金申请条件、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困难学生的学业帮扶，加大资助政策宣传力度，结合上海实际，做好测算，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	3.30%	3.03%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结合实际向脱贫地区倾斜	是	是	
			在本专科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对民族院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学科专业为主的高校予以适当倾斜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抽样调查满意度	≥ 90%	≥ 95%	
			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 90%	≥ 95%	
说明	无					

上海市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上海市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共 26,600 万元，其中，高等职业院校奖补为 18,540 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奖补为 5,880 万元、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为 2,180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为进一步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提升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和教学质量，经项目申报、专家评审，2025 年高等职业院校奖补 18,540 万元，主要用于“双高计划”建设、高职综合改革、专业内涵建设等方面；中职学校奖补 5,880 万元，主要用于中职学校专业实训设备更新添置等方面；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 2,180 万元，主要用于“双师型”专任教师培养培训等方面。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强化资金使用管控。聚焦职业院校提质培优、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训中心建设、教师培养培训等重点支持领域，支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按照《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和支出标准。

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格落实制度规定。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按规定用途分配使用资金，涉及政府采购的，依法依规组织实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强支出进度监控，规范结转结余资金管理。严守资金使用“负面清单”，确保专款专用、安全高效。

三是健全协同监管机制，提升监管实效。建立上海市教委、市财政局协同监管机制，明确双方监管职责、细化分工协作流程，形成监管合力。依托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现资金拨付、使用、绩效等全过程监管，及时发现并整改资金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切实强化监管实效。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上海职业教育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精神，结合上海实际，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2025 年，上海市教委所属高职院校财政生均综合定额拨款标准为 2.5 万元/人/年以上，持续高于目标值 1.2 万元/人/年，为高职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2. 教师参加市级培训人次

2025 年，上海市持续开展新进教师规范化培训、中职骨干教师

培训、市级教师企业实践、职业教育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等各类培训项目，实施师徒带教制度，共培训教师约 2,600 人次，其中 164 名职业院校教师参与市级企业实践，超额完成年度培训目标。

3. 推进建设市级高水平高职专业群

落实高职综合改革要求，持续推进新一轮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上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的公共艺术设计专业群、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的数字出版专业群等成功获“双高计划”建设专业群立项，进一步强化高职教育示范引领作用。

4. 推进建设市级产教融合型专业

聚焦上海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面向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三大先导产业，重点支持 9 个市级产教融合型专业建设，精准对接产业需求，完善专业培养方案，助力产教深度融合。

5. 培育职业本科学校

对照职业本科设置指标，推进实训室建设、教学设备配置等工作，稳步推进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城建职业学院职业本科高校建设工作。

6. 支持新型高职学校建设数

持续推进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重点服务区域、行业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探索适应高等教育特点的新型高职管理和办学模式，提升新型高职办学效益和社会认可度。

7. 推进校企合作项目

持续推进 6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6 个市级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和

8 个市级区域型开放实践中心建设，完成年度绩效采集工作，市域产教联合体内企业平均每月提供实习实训岗位近 2,000 个，专业对口率达 81.8%。

8. 支持实训中心建设

重点支持 21 个职业院校实训中心建设，结合中职学校实训中心设施设备更新、教学仪器配置工作，完成实训场地升级与设备完善，助力实践教学质量提升。

9.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持续落实《上海市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试行）》，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机制，推动专业教师赴企业实践，上海市中职学校、高职院校、职业本科学校“双师型”教师比例均保持稳中有升，分别达到 79.3%、72.9%、73.1%。

10.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依托各类国家级培训基地，开展 11 大类 58 个子项目国家级培训，培训教师约 1,700 人次，结业率保持 99% 以上，教师专业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11. 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达标率

持续开展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核查工作，优化办学条件保障措施，中职学校、高职（专科）学校办学达标比例均保持 90% 以上，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12. 中职学校完成设备规定数量采购

重点支持中职学校实训中心设施设备更新、教学仪器配置等项目，

组织开展资金使用自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全年完成设备规定数量采购超过 99%。

13. 受益学校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受益学校全面覆盖全市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和重点中职学校，共计 42 所，其中高职院校 20 所、中职学校 22 所，带动职业院校办学能力提升。

14. 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聚焦服务上海“3+6”重点产业体系，做实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推进建设市级职业教育现代产业学院，培养大批贴合产业需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职业教育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适配度持续提升，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15. 中高职学生平均就业率

持续加强毕业生升学和就业指导，优化人才培养模式，2025 年上海市高职毕业去向落实率、中职毕业去向落实率均保持稳定，均超过 90%的指标值。

16. 满意度指标

持续推进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构建国家、市级、区级和校本多层次师资培养培训体系，开展各类教师培训和企业实践项目，有效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水平，经统计，教师培训满意度达 98.12%，学院所在单位满意率 95%，均超过 90%的指标值。

深入推进职业教育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模式，提升办学育人水平，用人单位对高职院校、中职院校毕业生满意率均超过 90%的指

标值，职业教育社会认可度持续提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的问题。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采购项目尚未完成，部分项目尾款需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下一步，我市将进一步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开展政府采购业务专项培训，指导各院校提前谋划采购计划、优化采购流程，进一步提升央财资金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转移支付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

附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 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9,781.64	25,235.17	84.73%
	其中: 中央财政 资金	26,600.00	22,662.00	85.2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3,181.64	2,573.17	80.88%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 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预算资金分配符合政策导向、发展需求, 资金投向高效、合理。		
	下达及时性	预算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至使用单位, 保障各项任务按计划落地。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预算管理 规定, 拨付流程符合规范。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范围执 行, 符合财务制度要求。		
	执行准确性	预算执行资金的实际使用与预算安排一致。		
	预算绩效管理情 况	预算资金建立了完善的绩效目标、绩效监控、 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机制。		
	支出责任履行情 况	各预算责任主体切实履行资金支出的管理职 责, 按要求落实支出责任。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根据《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总体部署, 结合本市实际, 更好服务本市“五个中心”、“四大品牌”战略需求, 深化产教融合, 加强内涵建设, 统筹推进上海职业教育高水平高质量发展。完成学校专业实训设备更新和		2025 年, 上海职业教育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精神, 结合上海实际, 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使用方面, 严格按照相关财务规定, 提高	

	添置，改善实训中心教学条件，进一步提升实训中心运行效率。强化资金预算执行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经费使用效益，加快建设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1.2 万元/人/年	2024 年 2.4 万元/人/年 2025 年 2.5 万元/人/年	
			教师参加市级培训人次	≥1000 人次	2600 人次	上海市持续开展新进教师规范化培训等各类培训项目，实施师徒带教制度，超额完成年度培训目标。
		质量指标	推进建设市级高水平高职专业群	≥2 个	2 个	
			推进建设市级产教融合型专业	9 个	9 个	
			培育职业本科学校	2 所	2 所	
			支持新型高职学校建设数	1 所	1 所	
			推进校企合作项目	≥20 个	20 个	
			支持实训中心建设	≥21 个	21 个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实现正增长	实现正增长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90%	99.1%	
			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达标率	比上年提高	比上年提高	
		时效指标	中职学校完成设备规定数量采购	≥99%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高职院校 ≥20 所； 中职学校 ≥21 所	高职院校 20 所； 中职学校 22 所	

			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高职学生平均就业率	≥ 90%	95.61%	
			中职学生平均就业率	≥ 90%	9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满意度	≥ 90%	98.12%	
			参加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所在单位满意率	≥ 90%	95%	
			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率	≥ 90%	≥ 90%	
说明	无					

上海市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的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双一流”建设经费为 36,170 万元，包括“双一流”建设经费和少数民族预科生培养经费。该项经费于 2025 年初按要求编报和下达绩效目标，资金使用范围为上海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上海音乐学院、上海体育大学、上海海洋大学、上海科技大学 6 所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的上海市高水平地方高校，以及 19 所少数民族预科生培养高校。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数 36,170 万元，执行数 35,574.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35%。本项目的立项、预算执行、经费管理均按照中央和我市相关专项管理规定执行，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的预算申报、评审、经费使用均严格按照我市财政教育专项经费管理相关规定执行，遵循市级统筹、院校实施、科学规划、合理安排，责任清晰、规范管理，专款专用、注重实效等原则。

分配科学性方面，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下达及时性方面，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

分解下达。拨付合规性方面，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使用规范性方面，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执行准确性方面，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方面，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支出责任履行情况方面，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中，“双一流”建设经费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相关高校办学基本条件和办学质量得到不断提升，在专业建设质量、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师资团队建设等方面明显提高，学科布局更加合理，学校综合实力不断提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支持的学科数量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支持高水平优势学科 29 个，达成年度目标值。

2.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支持 63 个教学实验室建设，全年实际完成值 65 个，达成年度目标值。

3.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支持 98 个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建设，全年实际完成值 102 个。

4.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建设创新团队 135 个左右，全年实际完成值 130 个，达成年度目标值。

5. 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2025 年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体系继续完善。

6.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2025 年相关高校从教学、科研、人才引进、人才培养、基础保障等多方面着手，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逐步完善，达成年度目标值。

7. 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以内（A 类学科）个数

2025 年相关高校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以内（A 类学科）个数为 8 个，达成年度目标值。

8.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2025 年相关高校专业建设和发展水平逐步提高，办学质量显著提升，达成年度目标值。

9. 受益学校数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受益学校数为 21 所，达成年度目标值。

10. 受益学生数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受益学生数约 8.6 万人，超额完成年度目标值。

11. 受益学生数（少数民族预科生）

2025 年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受益学生数（少数民族预科生）876 人，达成年度目标值。

12. 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2025 年通过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相关高校积极发挥创新策源、科技转化等功能，为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发展提供了强

有力的支撑。例如，上海海洋大学支撑国际航运中心压载水履约和航运经济发展，推进深海智能装备研发，继续承担农业农村部委托的履约区域性渔业管理组织的科学事务和履约任务。

13. 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2025 年通过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相关高校持续健康发展。地方高校“三全育人”成效显著，人才队伍核心竞争力显著提高，原始创新取得重大突破，服务社会能力显著提升，各项事业稳步发展，综合办学实力明显提高，地方高校美誉度、知名度、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

14. 地方高校满意度

从学校对于专项经费的申报过程、促进发展、改善办学条件、人才培养和提高教学水平等角度，相关高校均对本项目表示满意，平均满意度达 96%，超额完成年度目标值。

15. 预算执行进度

2025 年全年预算执行进度为 98.35%，未执行资金 595 万元，略低于年度目标值。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进度略低于年度目标值，主要原因是上海体育大学未执行 208 万元（因受国际形势影响等原因，未完成 3D 等速核心肌群测试分析系统采购），上海音乐学院未执行 387 万元（1 项实验室建设项目尚未支付尾款，同时，根据厉行节约有关要求，部分国际赛事和创演项目的参团参与人员规模有所缩减，相应经费支出也随之减少）。

下一步，上海体育大学将进一步加强与供货商沟通对接，督促其尽快解决供应链中断问题，协调替代组件货源；上海音乐学院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进度跟踪管理，全力推动项目验收和尾款支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转移支付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附表：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36,170.00	35,574.87	98.35%
	其中: 中央财政 资金	36,170.00	35,574.87	98.3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上海大学：持续推进一流课程、一流专业建设；加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打造智慧教学环境，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水平；强化高层次人才的引领作用，重点推进青年人才引育工作，培养一批高水平创新团队；加强基础科学研究投入，推进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提升科学研究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建设与国际接轨的创新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增强上海大学国际化办学能力。	上海大学：2025年，学生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国家级一流课程总数达32门，本科生获国家级及以上竞赛448项，持续推进智慧研学空间建设，年收益学生达12万人次，新增交叉学科博士点1个，建设卓越工程师产教融合课程28门；高层次人才达917人次，其中新增国家级高层次人才30人次，新增基金委创新群体2个，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1个；持续推进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依托全国重点实验室获批两重项目1项，获批经费2.9亿元；获上海市科学技术奖8项，其中自然科学一等奖1项，技术发明一等奖1项，发表CNS高水平论文4篇，科学研究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持续推进国际交流与合作，新增国际学历留学生522人。
	上海中医药大学：对标世界一流，学校整体实力显著提升，学科建设成效凸显新高，中医药科技创新得具有示范效应的标志性成果，中医药人才自主培养和健康服务保持全国示范引领地位。中医学、中药学学术水平进一步提升继续保持全国领先优势，中西医结合学科达到一流学科建设学科水平；国家级医学攻关产教融合平台、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国家平台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成效初显，国际学生数量和质量持续优化提升，保持全国领先。	上海中医药大学：对标世界一流中医药建设目标，持续深化综合改革，加快高质量发展，学校整体实力显著提升。学科建设实现新跨越，中药合成生物学新领域确立竞争优势，抗菌天然产物化学全合成技术研究成果在《Science》发表，蒺藜苜蓿与土壤微生物共生调控合作发表在《Nature》，实现CNS正刊零的突破，也为中药材生态种植开辟新的路径；中医学学科承担国家重点重大科研项目，提升学科核心内涵及社会服务能力，“针灸治疗慢性病特色技术的临床转化及其生物学基础”项目，荣获2025年度教育部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工程技术研究成果奖一等奖；中西医结合学科与Elsevier共建联合实验室，合作发布了全球首个结合医学评价体系和“结合医学未来发展上海共识”，持续引领行业发展。育人质量取得新成效。新增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4门，上海市重点课程3门，累计建成特色通识课程107门；新增出版教材17部，40本教材入选“十五五”省部级规划教材，15人当选全国中医药研究生教育规划教材主编。科技创新形成新示范。年内成功重组“中药功效成分挖掘与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获得国家重大任务项目14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145项、完成技术成果转让4项。建成全国首个中药靶标
	上海体育大学：进一步优化调整学科专业布局，聚焦五个重点学科领域，推进体育学一流学科建设；建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特区和竞技体育人才培养特区，筹建足球学院和国家教练员学院，力争输送3-5人进入国家队；推动一流本科专业和专业群建设，力争1-2本教材获批市级以上教材奖；提升创新策源功能和服务能级，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力争获得1-2项国家级重大项目立项，培育高价值专利5项，获批1-2个省部级科研平台；构建高等体育教育人才高地，引育并举新增国家级高层次人才1-2人；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打造国际高端合作平台，力争获批1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建成2-3个实质性运行的国际科研平台，成立国际体育院校研究生教育联盟1个，完成70人以上学生海外访学或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重视基础，狠抓教学质量与人才培养。制定实施教材建设规划，打造一流核心课程与原创教材。完善“顶培计划”，产生一批顶尖国际音乐赛事奖项获得者。建好“三大学院”，提高复合型、实践型人才培养水平与成效。保持优势强势、补齐学科短板。进一步夯实“音乐”优势学科核心竞争力，提升“艺术学”建设水平，加大“戏	

剧与影视”特色发展，并以学校人工智能音乐疗愈重点实验室建设为重点，加强人工智能与音乐疗愈领域的交叉学科建设。建立统筹推进校园高品质开放和学校高质量发展长效机制，提高艺术供给质量，提高自办“四赛两节”质量，为上海城市文化建设提供文化支撑。 上海海洋大学：进一步凸显学科贡献度，在水产逆境生物学、深渊生物圈、水产免疫生物学、合成生物学、海洋地质、海洋化学、食品高值化利用、食品安全等领域引进或培养国家级人才4-6名，取得省部级科学研究突破10项以上，食品学科排名进入前15%；大力推动一流学科学生国际化水平提升和师资队伍能力提升，积极开展访学进修、科研合作、海外交流及实习等活动，联合FAO Globefish举办水产养殖与食物安全国际研讨会1场；加强世界一流水产类科技期刊建设，为全球海洋、水产学科研究者的科技成果展示和学术交流提供更广阔的平台。 上海科技大学：将新引进约8名常任教授，并力争新增高层次学术人才3人左右。通过本科“未来材料创新班”向社会输送材料科学与工程及相关交叉专业高质量本科生约30人、研究生约180人。拟新开设“光子大科学装置数据科学”、“数据驱动的物质科学研究”、“人工智能在材料模拟中的应用”等特色课程。拟招收集成电路工艺制造卓越工程师专项研究生50名。在双碳材料、微纳材料、生物大分子材料、拓扑量子材料及基于大科学装置的材料表征及数字材料方向上分别取得重要科技进展。拟新申请一家国际联合实验室。举办优秀高中生“一流学科”科学营；学术期刊《Accounts of Materials Research》影响因子达15左右；向社会推送20次左右的科普文章和视频。	库。高水平人才队伍取得新成效，成功引进国际知名教授领衔的创新团队1支、国内顶尖人才团队1支，全职引进海外名校外籍教授2名，新增国家级人才计划5名。国际教育提质增效，国际学生学历生占比22.6%，居上海高校及全国中医药院校前列。 上海体育大学：面向行业产业需求，设立智慧体育工程学院、教练员学院和足球学院；我校学生勇夺2025国际大体联足球世界杯女足冠军、第二届亚洲大体联亚洲杯女足冠军、在第十五届全运会上荣获金牌21枚、银牌和铜牌各24枚；荣获2025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奖项10项（含金奖1项）；入选教育部2025年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牵头组建“体卫融合”育人联盟和全国体重管理体医联盟；5本教材入选“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牵头编制《高等学校足球运动本科专业建设指南（试行）》，并由教育部印发全国实施；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3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项；发布上体体育大模型2.0；获得专利授权12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11项；新增第四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个，国家文化英才1人；获批建校以来首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上体-美国怀俄明大学运动人体科学本科专业”，上海兴奋剂检测实验室正式成为世界反兴奋剂机构（WADA）认可实验室，《运动与健康科学》英文刊影响因子连续4年位居SCI体育学期刊世界第二，获评全国高校期刊“优秀案例”及“优秀团队”。 上海音乐学院：高质量完成教育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全票通过2025年全国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加强教材和课程建设，《中国艺术歌曲教程》获批教育部“新时代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原创性教材建设培育”立项，6部教材荣获“第二届全国教材建设奖”。在2025年QS世界大学“音乐”学科排名位列第17名，是中国艺术类高校唯一进入前20名的高校。学生在国内外重大音乐赛事中获奖1337项。推进6个人工智能促进科研范式改革
---	---

	赋能学科跃升计划项目建设。开展“人工智能+文化艺术”国家语料库建设项目的申报和建设。由学校人工智能音乐疗愈重点实验室研发的“音乐疗愈空间”受邀亮相 2025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和第八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与上海科学院等联合推进人工智能音乐疗愈空间的运营转化。统筹推进公共空间高品质开放与学校高质量发展，举办 4 期“蔡元培美育大讲堂”讲座、4 个主题展览、14 场专博士学位音乐会，举办“新春音乐会”和“国庆草坪音乐会”。校园全年常态化开放，接待市民观众 15 万余人次。开展高质量艺术创演，举办首届上音国际音乐家比赛等。持续推进“一院一厅”品牌建设，举办上音歌剧院演出季，承办上海之春国际音乐节和上海国际艺术节，成功举办演出 163 场。 上海海洋大学：学校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以水产学科为牵引，海洋科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科为两翼，生物、信息、工程、经济管理等多学科交叉协同支撑，学校整体办学实力显著增强，远洋渔业特色方向入选教育部“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学校 8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组织开展农业生物育种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申报，国拨经费 6000 万元。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2 项，课题 1 项；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6 项，其中面上项目 14 项，青年基金（C 类）项目 10 项，青年基金（B 类）项目 1 项、重点项目 1 项；获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2 项；获批市科委项目 19 项，市农委项目 11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1 项、市哲社项目 1 项；获国家级、省部级科技人才计划 4 人次。加强创新团队建设，现有上海市战略创新团队和重点创新团队的 10 支创新团队，9 人次担任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覆盖所有水产类体系，2 人担任上海市中华绒螯蟹和南美白对虾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首席科学家。加快中青年人才培养。实施师资队伍能力提升计划，通过访学、挂职等多种途径加快青年人才培养，2025 年获批本年度农业农村部水产领域唯一的神农领军英才。2025 年联合 FAO Globefish 举办水产养殖与食物安全国际研讨会 1 场，水产一流学科建设的“海大
--	---

	期刊方阵”成果不断完善。 上海科技大学：新引进 6 名常任教授，新增高层次学术人才 4 人。向社会输送材料科学与工程及相关基础学科高质量本科生约 25 人、研究生 150 人。开设“数据驱动的物质科学研究”“人工智能在材料模拟中的应用”“人工智能与材料科学”等特色课程。招收集成电路工艺制造卓越工程师专项研究生 49 人。在大科学装置方向：软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暨活细胞成像等线站装置及上海光源二期纳米自旋与磁学光束线站 (BL07U) 等国家级科技基础设施运行使用，成果发表于 Nature Materials 和 Nature Physics。硬线方面，注入器、直线加速器 L1/BC1 段成功建成出束，性能均达到阶段验收指标；基本完成 FEL-II 光束线安装。在“双碳”及“微纳功能材料方向：开发出低剂量像差校正高分辨成像技术，用于辐照敏感材料的显微成像，揭示了卤化物钙钛矿材料的表面边缘和内部缺陷的原子结构 (Nature)。在拓扑量子材料方向：利用极低温输运测量手段结合理论计算揭示了分数陈绝缘体中的量子反常霍尔效应及其拓扑量子相变现象 (Nature Materials)；首次在 TbTi_3Bi_4 体系中观察到椭圆螺旋磁序与自旋密度波共存的电荷-磁有序态，并揭示了其导致的高达 $10^5 \Omega^{-1}\text{cm}^{-1}$ 的巨大反常霍尔电导 (Nature Materials)。在生物大分子材料方向：原创高通量微生物单细胞测序技术，孵化孵化武汉普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现技术转化，合同总金额 1.3 亿元；揭示抗猴痘病毒新靶点、新机制 (Nature)。数字材料方向：建成上科大特色的材料数据库集群“材料数据谷”，提出了新一代元素基通用型机器学习势函数 (EMLP) 的采样和训练方法 (Nature Catalysis)。持续推进量子功能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举办上海科技节系列活动；学术期刊《Accounts of Materials Research》影响因子达 14.7；向社会推送 20 次左右的科普文章和视频。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学科数量	29 个	29 个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63 个	65 个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98 个	102 个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135 个左右	130 个	
		质量指标	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继续完善	继续完善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一级学科评估排名全国 10%以内个数（A 类学科）	8 个	8 个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99%	98.35%	个别高校由于受国际形势影响等原因，部分预算未执行。相关高校将加强沟通对接协调工作，加快推动项目进程。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21 所	21 所	
			受益学生数	81855 人	85973 人	
			受益学生数（少数民族预科生）	876 人	876 人	
			为国家重大战略与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在国家和地方重大战略实施和区域经济发展中发挥显著作用	在国家和地方重大战略实施和区域经济发展中发挥显著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高校满意度	95%	96%	
说明	无					

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转移支付预算 213 万元。上海市将本项经费用于 5 个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以下简称“双创学院”）、3 个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实践基地”）建设。

上海市教委指导双创学院围绕创新创业教改课题、课程、教材、师资等，实践基地围绕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筛选、培育、孵化创新创业项目等，面向省域内高校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服务区域创新创业教育协同发展，整体提升创新创业教育质量，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 228.5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27.5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7%。其中中央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213 万元，执行数为 212.05 万元，执行率为 99.55%；其他资金 15.53 万元，执行数为 15.51 万元，执行率为 99.86%。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分配科学性方面，按要求进行科学分配。下达及时性方面，按时限要求及时下达，各校及时认领经费，及时执行。拨付合规性方面，按中央和上海市财务规定进行拨付。使用规范性方面，按项目要求规范使用。执行准确性方面，按既定绩效指标准确执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方面，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跟踪监管，及时掌握绩效工作进展情况。支出责任履行情况方面，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根据因素分配法向各校分配下拨资金，并按时限要求及时下达，经费由各高校相关部门负责人组织实施。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上海市教委指导 8 所高校按既定目标推进建设双创学院和实践基地，全年工作稳定推进，完成度较好。

指导双创学院按照建设目标，将创新创业理念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开展各项课题、课程、教材、师资建设等工作，鼓励学生参与双创赛事，以赛促教，设置激励政策，以教促赛。实践基地持续改造升级，面向上海市、长三角等区域开展了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筛选、培育、孵化创新创业项目，共享共建，汇聚校外合力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升创新创业教育质量。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双创学院与实践基地建设各三级绩效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双创学院与实践基地建设数量达标，双创学院和实践基地建设计划按照任务书完成任务进度。每个双创学院教学改革课题新增立项数量、每

个实践基地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建设数量、每个建设高校与企业产教融合合作协议数量、每个实践基地项目成果转化数量全部按既定目标完成并有所超量。每个建设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数量、“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量完成全年建设指标并超额完成。平均每个实践基地带动就业岗位 128 个，完成既定目标。每个建设高校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数量 20 所，完成既定目标。学生满意度 96.7%，达到预期。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全部达成，部分超过指标值 30%，绩效目标值设置比较保守，实际完成效果较好。上海市将继续改进和优化绩效目标指标值。

如，平均每个实践基地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建设数量指标值 50 项，实际完成值约 400 项，原因为制定目标值时预估不足，目标值设置较低。平均每个建设高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量指标值为 ≥ 50 个，全年实际完成值约 159 个，主要原因为本年度红旅项目发动广泛，师生参赛热情高，但存在市赛、国赛获奖数量较少的问题，下一步将加大红旅项目培育，争取更多市级、国家级获奖。

上海市将严格依照预算管理要求，监督落实各个支出节点，提升预算执行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转移支付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附表：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 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228.53	227.55	99.57%	
			其中：中央财政 资金	213.00	212.05	99.5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15.53	15.51	99.86%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 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要求进行科学分配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要求及时下达			
			拨付合规性	按中央和上海市财务规定进行拨付			
			使用规范性	按项目要求规范使用			
			执行准确性	按既定绩效指标准确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 况	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跟踪监管,及时掌握绩 效工作进展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 况	按照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 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建设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以下简称双创学院）、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实践基地）。 目标 2: 指导双创学院围绕创新创业教改课题、课程、教材、师资等，实践基地围绕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筛选、培育、孵化创新创业项目等，面向省域内高校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服务区域创新创业教育协同发展，整体提升创新创业教育质量，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目标 1: 上海市教委指导 8 所高校按既定目标推进建设双创学院和实践基地，全年工作稳定推进，完成度较好。 目标 2: 指导双创学院按照建设目标，将创新创业理念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开展各项课题、课程、教材、师资建设等工作，鼓励学生参与双创赛事，以赛促教，设置激励政策，以教促赛。实践基地持续改造升级，实践基地面向上海市、长三角等区域开展了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筛选、培育、孵化创新创业项目，共享共建，汇聚校外合力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升创新创业教育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双创学院建设数量		已公布数量	5 个	
			实践基地建设数量		已公布数量	3 个	

			平均每个双创学院创新创业教学改革课题新增立项数量	≥ 10 项	12.8 项	
			平均每个实践基地创新训练与创业实践项目建设数量	≥ 50 项	400.3 项	制定目标值时预估不足,目标值设置较低。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团队数量	≥ 5 个	9.875 个	绩效目标值设置比较保守,实际完成效果较好。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团队数量	≥ 50 个	159.25 个	本年度红旅项目发动广泛,师生参赛热情高,但存在市赛、国赛获奖数量较少的问题,下一步将加大红旅项目培育,争取更多市级、国家级获奖。
		质量指标	平均每个建设高校与企业产教融合合作协议数量	≥ 1 个	5.125 个	绩效目标值设置比较保守,实际完成效果较好。
		时效指标	学院建设计划任务完成进度	按照任务书完成	按照任务书完成	
			基地建设计划任务完成进度	按照任务书完成	按照任务书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平均每个实践基地项目成果转化数	≥ 10 个	14.67 个	绩效目标值设置比较保守,实际完成效果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平均每个实践基地带动就业岗位总数	≥ 100 个	128.3 个	
			每个建设高校服务省域内其他高校数量	≥ 10 所	20.875 所	绩效目标值设置比较保守,实际完成效果较好。
			带动拔尖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探索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 95%	96.7%	
说明	无					

附件7

上海市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高等教育提质升级领域）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中央下达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高等教育提质升级领域）建设经费 19,500 万元。其中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 10,000 万元，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 9,500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 年，中央下达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高等教育提质升级领域）建设经费中用于支持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建设经费预算数 10,000 万元，执行数 10,000 万元，执行率 100%，地方配套资金 6,000 万元，执行数 2,798.9 万元，执行率 46.65%；用于支持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建设经费预算数 9,500 万元，执行数 5,706.39 万元，执行率 60.07%，地方配套资金 6,200 万元，执行数 6,200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总体预算执行率 77.93%。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的预算申报、评审、经费使用均严格按照上海市财政教育专项经费管理相关规定执行。在预算绩效管理中，根据相关要求，紧密配合工程产值进展，做好动态分析，及时完成预算执行。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将有助于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微电子等重点学科建设，促进产教融合发展；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将有助于改善生活配套条件，完善办学功能，促进学校中长期稳定发展。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工程规模

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完成 76,000 平方米的新建建筑阶段性施工；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完成学生宿舍部分 31,783 平方米的新建建筑阶段性施工。

2. 工程验收合格率

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尚未竣工，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待全部施工完成后，进行工程验收；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尚未竣工，正在进行装饰装修及机电安装施工，待全部施工完成后，进行工程验收。

3. 建设工期

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尚未竣工，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预计建设工期 28 个月；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尚未竣工，正在进行装饰装修及机电安装施工，预计建设工期 36 个月。

4. 投资控制

严格按标准概算控制实施，未出现偏差情况，完成目标。

5. 师生满意度

项目尚未竣工。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涉及工程验收合格率、建设工期、缓解住宿紧缺矛盾、助力教育事业发展、师生满意度等指标尚未进入可评估阶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逐步推进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挂钩，自评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转移支付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并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附表：上海市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高等教育提质升级领域）
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高等教育提质升级领域）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 100%)
	年度资金总额:	31,700.00	24,705.30	77.93%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9,500.00	15,706.39	80.55%
	地方资金	12,200.00	8,998.90	73.76%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组成和计划分配科学合理。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资金申请及拨付符合规定。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资金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未能在当年全部完成。		上海科技大学预计学生宿舍项目将于 2026 年 6 月底完工，国债资金也将于 2026 年上半年执行完毕。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付符合合同约定。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有助于上海大学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微电子等重点学科建设，促进产教融合发展。建设有助于上海科技大学张江校区改善生活配套条件，完善办学功能。			上海大学嘉定校区扩建工程：桩基工程完成 100%，基坑围护工程完成 90%，正在进行土方开挖。 上海科技大学二期工程（学生宿舍）：学生宿舍主体结构已完成，正在进行装饰装修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规模	上海大学 76000 平方米；上海科技大学 77300 平方米	上海大学 76000 平方米桩基工程已完工；上海科技大学学生宿舍部分 31783 平方米土建结构部分已完工	尚未竣工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一次性验收通过	无	尚未竣工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上海大学 28 个月；上海科技大学 36 个月	无	尚未竣工
		成本指标	投资控制	严格按标准概算控制	严格按标准概算控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海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	提升上海大学微电子为核心的相关学科教学、科研能力	无	尚未竣工
			上海科技大学缓解住宿紧缺矛盾	有效缓解	无	尚未竣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 90%	无	尚未竣工
说明	无					